

聊城市财政局文件

聊财社指[2018]58号

关于分配 2018 年省级大学生就业创业专项资金的通知

:

根据省财政厅、省人社厅鲁财社指[2018]14号文件通知，结合 2017 年各县（市、区）（不含财政直管县）离校未就业毕业生人数、大学生创业人数、2018 年大学生创业任务数，经研究，现分配 2018 年省级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补助资金 235 万元。项目代码 SF140001200203，列 2018 年“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”预算支出科目，

请严格按照《山东省省级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专项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鲁财社[2016]41号）规定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，

确保专款专用，推进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深入实施。

附件：2018年省级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补助资金分配表

(不发)

2018年省级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| 县(市、区) | 合计 | 市人社局 | 东昌府区 | 临清 | 阳谷 | 东阿 | 茌平 | 高唐 | 开发区 | 高新区 | 度假区 |
|--------|-----|------|------|----|----|------|----|-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| 资金分配 | 235 | 60 | 31 | 24 | 28 | 19.5 | 23 | 19.5 | 10 | 10 | 10 |

2018年9月12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抄：市纪委、市人社局，预算科、国库集中收付中心

聊城市财政局

2018年9月12日

印发